



3/F WING ON HOUSE · 71 DES VOEUX ROAD
CENTRAL · HONG KONG DX-009100 Central 1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3字樓

TELEPHONE (電話) : (852) 2846 0500
FACSIMILE (傳真) : (852) 2845 0387
E-MAIL (電子郵件) : sg@hklawsoc.org.hk
WEBSITE (網頁) : www.hklawsoc.org.hk

From the President
會長信箋

致 傳媒編輯/採訪主任：

感謝您的查詢。

總體而言，律師會歡迎《內地民商事判決(相互強制執行)條例草案》(《條例草案》)所帶來的改進，正如律師會於今年2月向政府提交的意見書中所述，有關安排可減少就同一爭議在兩地重複提出訴訟的需要，從而節省訴訟成本和時間。這亦大大擴闊香港判決在內地的執行。這將有助提升香港作為區域性法律及爭議解決中心的競爭力。

在知識產權判決方面，我們留意到《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超越了《海牙承認與執行外國民商事判決公約》，涵蓋了被排除在公約之外有關知識產權爭議的判決。這項安排顯示了中央政府的支持，以及香港特區政府鞏固香港作為區域知識產權交易中心的決心。我們歡迎有關擴大涵蓋範圍的建議。

然而，在草擬法案和相關規則時，律政司仍需仔細研究若干問題。例如，《條例草案》未有涵蓋香港特別行政區版權審裁處所作出的命令及判決。上述問題值得進一步討論和考慮。

律師會會繼續與相關政府部門積極跟進。

香港律師會會長 陳澤銘
2022年4月21日